

关于 2021 年市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 (草案) 及全市政府债务限额安排 方案(草案) 的报告

——2021 年 12 月 7 日在市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次会议上

市财政局局长 刘文俊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我受市政府委托，向本次常委会会议报告 2021 年市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及全市政府债务限额安排方案，请予以审议。

年初以来，受大宗商品价格上涨推动，以及开发区土地出让规模增加等影响，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及政府性基金收入出现增收。根据国家、省有关全力保障疫情防控、落实“六稳”“六保”工作要求及市委重点工作安排，支出也出现不同程度增加。同时，省财政厅对我市政府债务限额进行了核定，需要据此对政府债务限额进行安排。根据《预算法》对预算调整有关规定，按照依法依规、内部挖潜、压一般保重点、降低债务风险原则，拟对 2021 年预算进行调整，对政府债务限额进行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预算调整情况

市本级（本报告中，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均简称“开发区”，市本级指本级和开发区，本级指纯本级不含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年初预算安排 1804874 万元，拟调整为 1922904 万元，调增 118030 万元。

1.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安排 161130 万元，拟调整为 178670 万元，调增 17540 万元（本级调增 12700 万元，开发区调增 4840 万元）。

税收收入年初预算安排 78156 万元，拟调整为 103485 万元，调增 25329 万元（本级调增 24050 万元，开发区调增 1279 万元）。

（主体税种变化情况为：增值税拟调整为 44403 万元，调增 6353 万元，主要受钢材价格上涨带动凌钢集团税收增加以及开发区房地产销售额增加带动；企业所得税拟调整为 22706 万元，调增 8604 万元，主要受凌钢集团利润增加的影响；其他税收拟调整为 36376 万元，调增 10372 万元，主要是主体税种增收带动收入增加。）

非税收入年初预算安排 82974 万元，拟调整为 75185 万元，调减 7789 万元（本级调减 11350 万元，开发区调增 3561 万元）。

（主要收入项目变化情况为：调增主要是，专项收入 10747 万元，调增 5110 万元，主要是主体税种增收带动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增收；行政事业性收费 21864 万元，调增 7000 万元，主要是各地矿山开工，带动耕地开垦费增收；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

用收入 13661 万元，调增 8451 万元，主要是各单位资金账户利息 1300 万元、河道采砂权转让收入 1000 万元、其他未在年初列入计划的房租、资产处置收入 1500 万元、开发区入库房屋差价款 3451 万元等一次性因素带动增收；罚没收入 14002 万元，调减 12000 万元，主要是公安、交警、纪委受案件处置不确定性因素影响，罚没减收；捐赠收入 1500 万元，调减 10000 万元，主要是凌钢、朝阳银行扶贫捐赠未实现；其他收入 165 万元，调减 6350 万元，主要土地占补平衡指标未实现。以上合计净调减 7789 万元。）

2.上级财政转移支付收入年初预算安排 1451372 万元，拟调整为 1448272 万元，调减 3100 万元（本级调减 3600 万元，开发区调增 500 万元）。主要是疫情以来上级财政补助收入全部直达县区，对本级补助相对减少。

3.调入资金年初预算安排 75804 万元，拟调整为 90565 万元，调增 14761 万元（本级调增 8500 万元，开发区调增 6261 万元）。主要是政府性基金收入中的土地出让收入调入一般公共预算弥补支出。

4.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年初预算安排 18000 万元，拟调整为 37829 万元，调增 19829 万元。主要是上年决算后，一般公共结余资金补充了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增加了可支配财力。

5.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 69000 万元，为当年新增地方政府

债务收入，其中：本级 55000 万元、县（市）区 14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预算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中因国家政策调整有些项目不再安排，同时省委省政府及市委市政府议定的重大事项需增加支出，需对当年支出预算进行调整。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年初预算安排 1804874 万元，拟调整为 1922904 万元，调增 118030 万元，其中：

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拟调增支出 94656 万元(本级调增 84605 万元，开发区调增 10051 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490 万元，调减 3392 万元（本级调减 3822 万元，开发区调增 430 万元）。调减主要是压减一般性支出及非急需非刚性支出 8328 万元。调增主要是各单位追加专项工作经费 2120 万元，营商环境建设专项资金 1471 万元等。两项合计调减 3392 万元。

公共安全支出 35418 万元，调减 3394 万元。调减主要是压减一般性支出及非急需非刚性支出 4200 万元。调增主要是公安局涉密网机房建设及疫情防控值班资金等 623 万元，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前期工作经费 100 万元等。两项合计调减 3394 万元。

教育支出 67072 万元，调增 17297 万元。调增主要是新区学校建设债券资金 15000 万元，教育部门偿还市建设投资公司借款 858 万元，市教育幼儿园扩建 600 万元等。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515 万元，调增 5005 万元。调增主要是市博物馆（图书馆）、体育场偿还市建投公司借款 4092 万元，广播电视台人员经费及设备购置 500 万元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365 万元，调增 8350 万元。调增主要是下半年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补助 8000 万元，养老院床位补贴 157 万元等。

卫生健康支出 143633 万元，调增 8062 万元（本级调增 8055 万元，开发区调增 7 万元）。调增主要是市本级公务员医疗保险补助资金 3936 万元，市卫健委偿还市建投公司借款 2700 万元，市直离休干部医疗费 1200 万元等。

节能环保支出 26809 万元，调增 12478 万元。调增主要是污泥处理项目债券支出 12000 万元，省河流断面水质污染补偿资金 200 万元等。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49286 万元，调增 34493 万元。调增主要是立交桥加固等基建项目债券支出 28000 万元，2019-2020 年园林绿化、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2600 万元，市直单位归还建投公司借款 2400 万元，市住建局友谊大街南段拆迁补偿款 950 万元等。

农林水支出 77516 万元，调减 2728 万元。调减主要是压减一般性支出及非急需非刚性支出 3856 万元。调增主要是国土绿化试点示范项目市级补助 1000 万元等。两项合计调减 2728 万元。

交通运输支出 9997 万元，调增 2498 万元。调增主要是朝阳

市公交公司偿还新能源公交车购车融资本息资金 878 万元，市公交公司政策性补贴 680 万元，新增航线补贴 640 万元等。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375 万元，调增 9344 万元（本级未调整，开发区调增 9344 万元）。调增主要是开发区企业扶持资金。

金融支出 5200 万元，调增 5200 万元。调增主要是补充朝阳银行资本金 5000 万元等。

国防、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债务、其他支出等合计支出 111548 万元，调增 1443 万元。调增主要是债券付息 936 万元，消防战勤保障基地项目 790 万元，孟克绿廊人防工程建设资金 300 万元等。调减主要是压减一般性支出及非急需非刚性支出 1195 万元。两项合计调增 1443 万元。

2. 上解上级财政支出增加 7374 万元（本级调增 5824 万元，开发区调增 1550 万元）。主要是税收收入增加致使上解支出增加。

3. 补助下级支出增加 2000 万元。主要是北票市“203 工程”补助资金。

4.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支出增加 14000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预算调整后，2021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8670 万元，加上上级财政转移性收入 1448272 万元、下级上解收入 98568 万元、调入资金 90565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7829 万元、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 6900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预算为 1922904 万元。2021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91224 万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59204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1158476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支出 1400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预算为 1922904 万元。

调整后，当年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年初预算 120103 万元，调整后为 203932 万元，调增 83829 万元（本级调增 79031 万元，开发区调增 4798 万元）。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预算调整情况

1.政府性基金收入调整情况。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年初预算安排 116950 万元，拟调整为 142379 万元，调增 25429 万元（本级调增 32031 万元，开发区调减 6602 万元），主要是开发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增加。

2.上级财政补助收入调整情况。市本级财政补助收入年初预算安排 3153 万元，拟调整为 7553 万元，调增 4400 万元（本级未调整，开发区调增 4400 万元）。

3.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 54000 万元，为当年新增地方政府专项收入，其中：本级转贷县（市）区 47000 万元，开发区新增 700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调整情况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年初预算安排 120103 万元，拟调整为 203932 万元，调增 83829 万元（本级调增 79031 万元，开发区调增 4798 万元），其中：

1.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年初预算安排的支出 74940 万元，拟调整为 69106 万元，调减 5834 万元（本级调增 2629 万元，开发区调减 8463 万元），调减主要是压减非刚性非急需支出 12111 万元，开发区预计出让地块未实现，相应成本支出减少 8463 万元。调增主要是民航飞行学院北侧及原四高中土地收储成本 7169 万元，二医院城南集中供热项目、市政绿化工程欠款 4900 万元，朝阳机场飞行区改造及站坪扩建项目配套资金和经营补贴 2318 万元等。两项合计调减 5834 万元。

2.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年初预算安排支出 4100 万元，拟调整为 4500 万元，调增 400 万元，调增主要是红立隔压站运行经费 400 万元。

3.其他支出年初预算安排 2898 万元，拟调整为 3000 万元，调增 102 万元，主要是民政局贫困大学生救助 80 万元，福彩发行中心福彩销售业务费 22 万元。

4.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支出 54000 万元（本级调增 47000 万元，开发区调增 7000 万元）。

5.补助下级支出年初预算安排 2845 万元，拟调整为 7245 万

元，调增 4400 万元，主要是对开发区支持资金。

6.政府性基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年初预算安排 35210 万元，拟调整为 65971 万元，调增 30761 万元（本级调增 24500 万元，开发区调增 6261 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调整后，2021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42379 万元、加上上级财政补助收入 7553 万元、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 54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预算为 203932 万元。

调整后，2021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6716 万元、加上调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5971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7245 万元、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支出 54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预算为 203932 万元。

调整后，当年收支平衡。

三、2021 年全市政府债务限额安排方案

（一）省核定我市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1. 2020 年政府债务限额收回情况

省财政厅《关于再次下达 2020 年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辽财债管〔2021〕34 号），收回我市 2020 年政府债务限额 80018 万元，我市 2020 年政府债务限额由 2569318 万元调整为 24893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由 1519229 万元调整为 1469200 万元，收

回 50029 万元，专项债务由 1050089 万元调整为 1020100 万元，收回 29989 万元。

2. 省核定我市 2021 年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经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批准，省财政厅核定我市 2021 年政府债务限额 26123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538200 万元，专项债务 1074100 万元；核定我市 2021 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123000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务 690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务 54000 万元。

(二) 全市政府债务限额安排方案

按照省财政厅核定给我市 2021 年政府债务限额 2612300 万元，根据我市 2021 年政府债券实际发行情况，建议分配给市本级政府债务限额 1022054 万元，县（市）区政府债务限额 1590246 万元。其中：2021 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123000 万元（新增一般债务 690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务 54000 万元）分配如下：

1. 市本级 62000 万元（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550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7000 万元）。

2. 县（市）区 61000 万元（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140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47000 万元），其中：

（1）北票市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25000 万元；

（2）朝阳县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8000 万元；

(3) 建平县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2000 万元;

(4) 喀左县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10000 万元;

(5) 双塔区 11000 万元 (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6000 万元, 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5000 万元);

(6) 龙城区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5000 万元。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重点领域支出的增加使全市财政工作面临巨大困难, 但是, 我们有信心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依法监督和有力指导下, 圆满完成 2021 年预算目标。一是主动迎难而上, 扎实工作, 严格执行市人大常委会批准的预算调整方案, 依法依规严格组织财政收入, 确保完成预算收入。二是不断加强财政支出管理, 提高财政支出进度, 紧盯财政资金使用绩效不放松。三是进一步规范预算编制, 提高 2022 年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和完整性。四是严格预算执行, 严守财政风险底线, 严肃财经工作纪律, 努力开源节流, 以更加积极的作为担起使命责任, 为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作出贡献!

附: 2021 年朝阳市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情况及全市政府债务
限额安排方案表